

交通部航港局 函

地址：106248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1巷1號
聯絡人：于振東
聯絡電話：89788778
電子信箱：CTYU01@motcmpb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海員總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4日
發文字號：航員字第11319101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15260000M113191012603-1.pdf)

主旨：為保障船員權益，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務須使用新版
船員體格(健康)檢查證明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查我國船員體格健康檢查及醫療機構指定辦法及船員體格(健康)檢查證明書業於109年4月22日修正，惟時有部分船員使用修正前版本之檢查證明書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務須使用新版船員體格(健康)檢查證明書。
- 二、隨函檢附新版船員體格(健康)檢查證明書一份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船長公會、中華民國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海員總工會

副本：

